

花蓮縣文化局圖書館行動書車服務申請表

填表日期 年 月 日

申請單位名稱		
活動名稱		
活動地點		
申請單位	姓名：	職稱：
聯絡人	電話：	手機：
	E-mail：	
活動情形 調查	活動是否具公益性質	☐ 是 ☐ 否
	活動地點是否屬合法公共開放空間活動，民眾可自由進出	☐ 是 ☐ 否
	停放空間是否有至少需達長度9公尺、寬度6公尺、高度4公尺以上，借還書桌椅空間約長5公尺、寬3公尺	☐ 是 ☐ 否
	能否提供桌、椅設備(非必要、配合活動提供)	☐ 是 ☐ 否
	能否提供備用110V 電力插座設備(非必要、配合活動時間提供)	☐ 是 ☐ 否
申請服務項目	辦理借閱證及圖書借還	☐ 是 ☐ 否
	其他：	
申請服務時間	民國____年____月____日 星期____ ☐ 上午場09:00-12:00 ☐ 下午場14:00-17:00 ☐ 可依專案性質彈性調整	
申請單位 蓋章		

※注意事項：

1. 停放地點：申請單位需提供足夠且無安全疑慮之空間停放行動書車，並不得違法使用公共通行用道路，以免妨礙交通及人員安全。
2. 為利場地現勘，請於活動前2個月檢附申請書申請。
3. 取消申請請於3日前告知。
4. 若有突發狀況、颱風下雨或其他不可抗力事件發生，書車無法提供服務，本局將與申請單位協調取消或擇期辦理。
5. 週一不提供服務。
6. 洽詢電話：本局圖書資訊科03-8227121#153 田先生。

申請表電子檔請 E-mail 至 tian0310@mail.hccc.gov.tw。